



黃遠雄詩選 (1999-2006)

【導 讀】

黃遠雄（1950-），出生於吉蘭丹州哥打峇魯市，祖籍海南文昌。一九六七年開始在《學生週報》寫詩，一九六九年哥打峇魯中華獨中高中畢業後，四處流浪，沒有固定的工作和棲身之所，直到三十歲結婚之後才安定下來，現定居柔佛州新山市。前期以「左手人」筆名寫詩、「圓心鵝」寫散文，著有詩集《左手人詩稿》（1980）、《致時間書》（1996）、《等待一棵無花果樹》（2007）。

本輯所選的十首詩，皆出自《等待一棵無花果樹》，這是一部「蟠龍回首」的生命之書。年近五十的黃遠雄，在詩中回顧大半輩子所歷經的飄泊與不安，將自己定位／形塑成一棵不甘心坐困僻壤的樹。遠離大馬政經文化中心，位處馬來半島東海岸的哥打峇魯，乃一池淺水，絕非養龍之地，年輕的黃遠雄好比「要去流浪的樹」。這棵被窮鄉之壤死死抓住，完全缺乏行走／出走能力（或資本）的樹，試圖突破宿命，無論在想像文本或現實生活中，都注定要遭遇重重的磨難。漫長的苦難，在黃遠雄的詩裡釀製出獨具一格的生命風景，凝練、從容的敘事背面，襯墊著一層苦難、蒼茫，其中又混雜了對苦難的了悟與豁達，兩相糾纏，在詩中逐漸沉澱出一種不必言說的哲學厚度。與此相成的詩歌語言，因而有了凝而不重，深而不沉的韻味，不管處理什麼樣的主題都顯得靈巧，蒼勁有力。其中部分詩作略帶古典散文的語調，

以此逼視內心，在精簡的敘事裡壓縮了豐富的人生感悟。黃遠雄在詩歌語言和意境上所顯現的意境，在馬華詩壇極為罕見。

辛金順在〈我與他，與無花果樹之間——黃遠雄詩中的存在世界〉裡對《等待一棵無花果樹》有很深入的評析：誠如海德格在評註荷爾德林（H. Holderlins）之詩時所指出的，詩人是諸神退隱後的信使，他給予了存在一種命名和意義。因此，詩人的詩性言說，展現了自我在場的姿態，生命的光影和聲音。而詩的語言，也幽隱迂迴的指出了「我思」的存在處境——煩憂和匱乏。這種現身情態，無疑成了詩人對世界最直接的反映，生命最真誠的呼聲。而黃遠雄的詩，在這方面常常意有所指，即使是生活情境的碎語，或日常之思的餘光，都可窺見其詩作深處所蘊含的存在隱喻，以及這隱喻背後所展開的自我／世界之間那份辯證與感知的情緒。故從這方面窺探，五十歲之後的黃遠雄，其詩中無疑比過去作品，多了一份更深沉，卻又更加淡定悠遠的意韻。

《等待一棵無花果樹》中許多詩都是在生活裡淬煉而成的。詩的語言與現實對話，展現了其當下生命的狀態和情境。這一如 Wallace Stevens 所指出，外在的現實敘述，其實是一種內在生命當下的言說，它通過了語言技藝，使被遮蔽的世界敞亮。像黃遠雄詩中不時出現的「樹」這意象，指涉的不是外在物的現象，而是存有的投入，由此也給出了生命存在中的一種精神流向。因此從青年時期詩裡那「不斷走動的樹」，延至這本詩集中「要去流浪的樹」，以及「默默守著自己的根」之樹等等，正述說／召喚著一種自我本真（authentic self）的覺知。而「樹」的隱喻言說，其實是詩人的一種現身情態，一種更貼近存在本真的意指。最典型的是他的〈要去流浪的樹〉一詩「因為樹林太濃密／他找不到自己／的身影」。在此，「他」與「樹」，形成了互涉的轉喻，

並開顯了存有的一份尋視。因而，當「他」在群樹（他們）中找不到自我的主體性時，歸屬的出離，遂成了一棵樹的流浪宿命。故不論從身體的流亡或心靈的流放，都是詩人在世和在時間中的一種跋涉；或從存在論來說，是一種「漂流」的存在狀態。而詩中的「浮萍」、「流域」，無疑注釋了存在者無家可歸感的離散意識，以及難遁於天地之間的死亡逼迫：「他回首／祖輩擁有的每一具輝煌／都是躺著／排列的／骸骨」。俗世歷史追求的功業——輝煌的骸骨。「骸骨」在此象徵著過去的殘餘物，一種標誌：身份、時代和家族文化的失落；它即使再「輝煌」，也是一種消失了的輝煌，只能做為緬懷物而存在。另一方面，它也敘述著離散族裔的命運——故事的結局，都是在死亡中完成。因此，當流浪的樹「拎著殘存的根鬚」歸來，「所有的樹／被當前的景物／掩臉，震撼／大聲痛哭」。在此，詩的寓言性，——指向了生命共同體的本質，同類／族裔相哀的存在悲劇。

從此詩中言說的存在之思，相當深刻地辯證了存有的追尋與幻滅、空洞與憂哀的情態，這是詩人內在生命的聲音，警醒的獨語。其詩的語言表現不在於修辭的華麗，或意象的精巧，而是在於詩蘊生命的深沉。在〈樹總是〉一詩，「樹」成了一種自然的守護，生命「療傷的風景」。客體的「樹」與主體的「我」，在此存在著生命相互延伸的依義，並由此觀照了「我一世界」的存在處境：「樹總是，默默守護著／自己的根；根在／樹在／無論我走得多麼遙遠／把傷跡留下／樹料理」。「樹在」，一切生活的挫敗和創傷，也因此在日常世界裡有了「根治」的依據。更進一步的說，「樹」實際上已內化成了生命的根鬚，靜靜支撐著詩人存在的勇氣。而「在」，給出了意義，使人不會遺忘了自我。這如莊子〈至樂〉篇所言：「萬物皆出於機，皆入於機」，機運之處，

自有神性的召喚。至於詩人運思寫詩，旨趣意遙，讓「樹」幻化為多方指涉，卻在生命的觀照下，趨向詩內感知／認識主體「我」的存在敘述，由此展示了其精神的無限追索。

在〈等待一棵無花果樹〉和〈真正的無花果樹〉二詩中，詩人別有機鋒，辯詰著「無花果樹」的一分存在意識。前一首，詩無雕縷，卻音節頓挫地，陳述著渴望有人帶「我」去瞻仰心儀已久的一顆「無需開花／卻果實累累的／神奇樹」；雖然至終詩人遲遲未有行動，然而此樹，卻隱然在其內心茁壯，並生機勃勃的往外攀延伸張著。至於後一首，則以近乎明朗的口語，敘述如何在日常生活的競逐與煩忙間，錯過了時時照面的一棵「無花果樹」，最後卻與一名友人輾轉尋訪下，而終於找到了它。

這兩首詩都以「無花果樹」開顯了存有的自我本真，尤其是當詩人處在操勞世界的忙迫之時，往往會讓自己陷落於「存在的遺忘」裡，就海德格而言，這是一種沉淪，或遮蔽，而「無花果樹」，做為外在之物，因緣觸動了詩人生命之感，讓詩人之思得以迴向自身，或復歸於自然的存在之境。「樹」在這兩首詩裡都是實物虛寫，是詩人靈視下的意念，前者於「繼續等待」中呈現拳曲之思，後者卻在「我與他」的共存之間，形成了某種存有的召喚。從現象的把握上，「我與他，與無花果樹」（在世的共存／因緣結構）在靜視的照面下，遂有了其內在的生命連繫，而詩人就是通過對外在事物／他者的互動，觸發內心的感知，進而去把握住「世界」的種種現象，由此，存存者也在其中得到自我揭顯。故從這方面來看，詩與思，與語言的敞開，似乎讓這兩棵「無花果樹」，在存在的詩意裡，令人產生了可以仰視的高度。

貧乏的年代，詩人何為？無非就是在無數混沌的暗夜裡，在燈下，堅持以筆撐起孤獨的身影，並循著神思的指引，孜孜走向

生命道路上最遙遠的那個地方嗎？這過程，心靈的內索，自有其之存在境界的參照。是以「無花果樹」的證成，歷經了三十年「走失的詩和詩人」之後，遂有了詩人禱詞式的誓語：「做一個快樂、自足／努力不懈的吉蘭丹人，我／攤開紙與／筆，把記憶栽種／把足跡根植／澆鑄成日後我回眸／一棵永不凋謝／的大樹」（〈大樹〉）。因此詩創作，不只被黃遠雄視為生命創傷的一種書寫治療，而且也逐漸成了銘刻時間，記錄現實，展現存有的認知意志。這是詩人存在而真實的證據。所以，從「無花果樹」，到「一棵永不凋謝的大樹」，這一書寫過程的跨越，之間，我們可以窺見了詩人在詩裡的自我觀照、省思、情態流露等等的存在蹤跡，那是感知／認識主體說出自己的一種解蔽方式，一種屬於「根在／樹在」的存有詩性言說。

無疑的，「樹」的意向指涉，讓黃遠雄的詩，有了他獨特的聲音。不論是指向語言主體（我）的「樹」（tree），或做為「無名集體性」（族裔）的「樹」（trees），詩人變象易言，讓「樹」的形意展現了多種存在的姿態。而「樹」在詩中，在時間之中，也在世界之中，不斷被感知／認識主體賦於意義的同時，也使得感知／認識主體因此而得到揭示和理解。至於，就「時間」而言，海德格曾指出它是一個現象世界（在「世界之中存在」的世界），它具有「時間性」，而人的存在即含蘊於這「過去、現在、未來」的時間性內，並於當下的「在」中綻放出意義來。換句話說，人的存在本真是由「時間性」敞開的。因此，面對日常轉瞬即逝的時間，人難免會產生「怕」的恐懼心理；尤其是面對老去。

故黃遠雄在〈老樹〉一詩裡，通過「樹」的隱喻，不但寫出了一分在世的競逐，無情和殘酷的現象。更重要的是，在這現象背後，他也揭示了「操心世界」所必須面對的問題——時間逼迫

的存在焦慮。詩中描述：「一張張油綠青嫩／有待磨礪的臉龐」，「處心積慮／把不為人知的私欲／秘密根植於地底」，其目的無非是為了展開「取代」的動作。而相對於雄心勃勃的年輕一代，做為「老樹」的我，至終不得不面臨「一具巨型的割草機／軋軋開至」，以及必須面對「就地連根拔起的命運」。在此，時間詮釋了一切，它成了詩中來回於題旨的隱喻指向，而且也給出了命運。故〈老樹〉所透顯的傷痛和悲涼書寫，除了源自於「自我」對「他者」的妥協外，極大部份，還是來自於存在者，面對老去的時間時，所無以逃避，也無可逃避的現實命題。

總而言之，「樹」做為隱喻，已構成了相當飽滿的隱喻系統，它含攝了詩人喜怒哀樂的存在情態，也敘述了存有者在時間之中的一份存在言談。故「樹／我」主客交涉和互涵的寫作技法，處處留下了詩人身陷「在世」的心情波動和創傷。其詩中有現實的苦澀，也有生命真摯的聲音，那是一種來自肺腑最直接的吐納。然而，更多時候，黃遠雄的詩不經意流露出了他生命中的一分憤慨、不甘和無力感，這是五十歲後，詩人與世界照面的切身感知？還是存在者處在世界之中，經受日日生活的磨難，而產生出生命（包含體貌）磨損又無可奈何的喟嘆？

過了耳順之年的黃遠雄，無疑已然歷驗了世路風霜的冷暖，並已開始懂得病痛和死亡的意義。營建業上的起落，生活的頓挫和困厄，人生際遇的曲折，親友的亡病，以及社會價值的不公等等，無不讓詩人更能深入自我生命的內部，並深切地感受到人之存在中「不得不然」的性向。一名詩人寫詩，其筆下所表現的「深沉」——不在於語言的晦澀或意象的繁複，也不在於修辭的開展和收攝，更不在於知識和主義的編織之中，而是在於自我敞開時，生命所展現的那分刻度。這不是任何技藝所能掩飾和替代

的。在這本詩集中，黃遠雄大部份的詩正是表現在此一生命的直顯上。這類存在本然呈現的詩作，可喻之為——「詞語的眼睛」（海德格語），一種「語言將自身持留在書寫的形象」，由此而揭示了本己在世的姿態。誠如當代現象學所強調的，外在事物的糾葛與牽扯，往往可指出自我的存在位置；故物我之間，或物物之間，都是一種相交相參的表現。是以詩人寫詩，就如莊子在〈齊物論〉中談天籟時所說的：「夫吹萬不同，而使其自己也」。詩亦如是，都是詩人緣外在物象，化為自我內在生命的呼聲。

回到黃遠雄的詩，我們讀到：〈風水〉則由居家位置而陳述鬼神不驚的胸中坦蕩；〈夢說〉卻以新山和哥市的兩地空間人事，敘述人世幻化之感；這些詩作，無不以物易象，以象言說，其意向所指，均是源自於詩人與外在事物的互涉，由此，以映現出自我心靈生命的一分躍動。黃遠雄常以日常生活之事，或觸目所見之物，做為詩中的比興，以呈現當下的存在感受。這樣的取材和語言經驗表現，已然成了他相當熟練的書寫模式，這也可以說是其詩風格的一種臻境。

黃遠雄的詩語言，性趨木質，木質上雖有其年輪（時間）的切片和佈滿生命的紋路，然而卻密實嚴禁於一些自我的隱喻之中，往往使讀者不得其門而入，或產生誤讀（這是在「作者論」的意義下說的）；它不若皺摺的皮層性語言，在皺摺和皺摺伸縮之間，因含攝了更大的彈性／張力，使隱匿其間的生命／歲月意涵，於摺層裡，有著可供人想像的空間；而且經由展讀，讀者也可以依照自己的文化脈絡和思考，隨著皮層語言紋路的開展而擴張。畢竟，詩的流傳，還是在於它的開放性和「多重意義」（connotation）書寫特質上的。

風水 (1999)

關於仰觀天文，俯察地理
關於風水，關於氣勢
他說乘風而散，界水而止
因此家居，因此形勢
因此生活，因此程運
他一一刀挑劍戮
直到他戟指落在不遠處
我近年來的滯運
其中罪魁禍首已呼之欲出
隱隱可見

據說那是一棵充滿敵意的樹
披頭散髮，槎桠縱橫
有萬箭待發之姿
風起處，發出魔咒般的梆響
正正中中
直指我家大門
直指肺腑

他贈我
一把除妖的桃木劍
一臺鎮邪的八卦鏡

一樽降魔的葫蘆
一道去根斷筋的毒鳩
或任選其一

我婉拒了他的好意
大門不動一石一木
居宅不陰，花草無罪
我動土不向鬼神請示
我不卜而居
禍害由我招惹
災難自然來
與人無尤

從此，我裸衣而坐
敞開胸襟，坦蕩蕩
笑看浩劫從家門經過
笑看興衰進出
笑看人物遷徙
笑看天地

文字同行 (1999)

漸行漸遠，我想起了「湮沒」
極目望去，我想起了「荒涼」
這些文字都與時間無關
但它們曾經走過風景
走過時間，走過我
相遇相知而後
成了日夜
成了我們

曾經與文字相攜的
再落拓，心中還有一綵纏綿
與時間，靈犀暗通

「湮沒」是步過的足跡
「荒涼」是劫後的舉目
筆握在手中，時間就在你側身
文字攤開
另一匹
未誌歸期的旅程

夢說 (1999)

剛剛

我人還在新山鬧市溜躑
一轉身，躡進了哥打峇魯
熟悉的街道，在某茶樓
正與二、三位素昧平生但自稱遠道而來的
中國親友握手寒暄
聚首密斟，話題圍繞祖宅
正樑腐朽經年，破舊立新之必要
或遷移門柱，或葺修
或增添氣象
以期子孫後代香火鼎盛之必要

抬眼，老爸不知何時
神通廣大，身已坐暖席間
喃喃訴說離鄉數十載、窮盡一生
無法完成北歸的宿願
手中握著幾頁殘缺家書
有一句、沒一句地
唸及祖家還有一位
八十餘歲盲目猶健在
白髮稀落的老祖母
無人側侍

忽然，悲慟大哭

這一哭，夢跟著也被吵醒了
定神一看
老爸悄然走了
中國親友也走了
茶樓隱去
街道也失去了蹤影
我獨坐在無助的孤黑裡
想及老爸此刻孤伶伶地蹣縮在
森冷的骨甕裡
已幾近十年
他北歸的遺憾
已無法成行

樹總是 (1999)

樹從不婉勸我遠離
挑戰太陽這樁
毫無意義的
街頭事業；樹總是
簡簡單單地
以單薄的枝臂與葉網
棚建一座蔭涼
供我
療傷的風景

樹總是，默默守護著
自己的根；根在
樹在
無論我走得多麼遙遠
把傷跡留下
樹料理

要去流浪的樹 (1999)

因為樹林太濃密
他找不到自己
的身影

他開始嚷著
要去流浪
離開成長的盆地
離開慾望飽滿的溫床
他回首
祖輩擁有的每一具輝煌
都是躺著
排列的
骸骨

有一棵樹
拎著殘存的根鬚
划著單薄的浮萍
自寒噤的河域
回來

所有的樹
被當前的景物

掩臉，震撼
大聲痛哭

等待一棵無花果樹 (2001)

可能有過那麼匆匆一瞥
彼此不曾相識而擦肩
錯過，我渴望有人
最終挺身而出
攜帶我靦腆的慾望
去瞻仰心儀已久
一棵
無需開花
卻能果實纍纍的
神奇樹

繼續在內心茁壯一棵
面貌模糊但生機勃勃的無花果樹
繼續向外界鼓噪
繼續等待
在未遇見熟透的機緣
具體蒞臨之前

很多時候
我常幻想
卻遲遲、沒有
付諸行動

前半生回憶錄 (2004)

因為性格唐突
才有狷急的心事
因為臉龐瑕疵
才有掩飾的文字
因為餘情未了
才有蟠龍回首的今日

我忠於自己的原則
默默面對時間的剽竊
我忠於自己的操守
疏忽整座事實的感受
我忠於自己的職責
直戮時勢未癒合的傷口
我忠於自己的信仰
放大自戀的情愫

因此，我撰寫
前半生回憶錄之
必要，時間側侍
歷史旁敲側擊
感觸抽離一段時空，摹擬
情緒操刀

雕琢痕跡隱隱

可見

把剩餘的交還給時間 (2005)

把剩餘的時間交還給時間
我坐下來
竊聽影子如何、躲在暗處
箭剝他人背後
事不關己的哀樂身世

不能全然歸咎於影子
我，亦經常如此踰越遊戲規則
無意放縱而促成
的罪魁禍首

如果說壓抑使然
來自我、對影子索需過多
移走光柱的束縛
不見得驢子就享有他脫羈
的喜悅

如果說之前的失落感來自
多年我自行其是的役使
不棄不離的韁繩
影子自有他舒緩或排遣
之管道，時間無須為此置喙

硬要吹皺一池春水

把剩餘的時間交還給時間

臨行一併把燈火捻熄

我躡入黑暗

竊聽影子如何箭剝

他人牽強附會、揣摩與生俱來

的窺慾

極盡能事

記得回來 (2006)

臨行

把記憶喚至跟前

囑咐再三

小心藏妥神色

勿洩露個中原委細節

鎖定回程

避免在歧見的岔口拖沓

延宕

不關乎獨行或

舉家攜眷

不關乎水岸或陸路

行程無從倖免

迂迴反覆必然，搖搖晃晃

嚼之無味必然、焚琴煮鶴地延伸

下去；「與其——」、「或者——」

「不然——」，繼續

沿途，無止無休牽絆

你只能撫著澆鑄未了的

壘塊，讓記憶壁壘分明地扶護

時間不遇

你仍要從容
回來
為下、下下一趟行程
準備

父親的拐杖（2006）

我看着父親長大
看他出門，沿途搜羅百家爭鳴
的道聽途說，回來與家人
分享；最後一次出門
臨行前卻與自己嘔氣
矢誓
不再回來

父親一生毛躁、剛烈
不得志；但他手持拄杖時的神采
尤其晚近幾年，彷彿一介顧盼自雄的
遺老

隨着年歲增長，知識增長
我夸父
不悔地披上父親飽滿憂患的背影
襲承他雲遊未了
的覆轍
遺志

每次出門，總是瞥見
父親遺留

的柱杖，蹣縮在父親起居住行
陰暗的角落，像一道詭弔、調侃
折射的眸光，朝我
上下打量，神情
充滿了再出祁山的期待

想，父親最後一次出遠門
忘了隨身攜帶拐杖
日子
一定過得很瑟縮